

附件 6

武江区绩效自评报告

(2025 年度)

评价类型：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☐

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☒

项目名称：城乡义务教育小学公用经费区配套资金

项目单位：韶关市武江区凤田小学（公章）



填报人姓名：黄洁

联系电话：18675129026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4 月 15 日

凤田小学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1. 实施依据：严格执行《武江区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公用经费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（韶武教〔2019〕40号）。

2. 实施内容：

（1）保障学校正常运转，覆盖办公费、维修费、培训费、水电费等支出（明细见下表）。

（2）服务对象：全校 271 名学生（含 2 名残疾学生）。

3. 实施程序：

（1）预算编制：按“二上二下”程序编制（依据文件第二十一条）。

（2）资金拨付：由区财政局→学校账户（依据文件第六条）。

（2）支付管理：5000 元以上支出需附领导班子会议记录（依据文件第十五条）。

4. 项目进展：2025 年预算 80500 元，全年支付 4 笔，执行率 100%（总额 80500 元）。

5. 监督情况：

（1）区教育局结算中心集中核算监督（依据文件第四条、第二十五条）；

（2）落实“二公开一监督”制度（校务公开+教职工监督，

依据文件第二十八条）。

（二）自评结论

自评等级：优（100分）

说明：

1. 资金执行率 100%，符合“先预算后支出”原则（文件第十一条）；

2. 教师培训费占比 25.28%（20350 元），高于 10%的最低要求（文件第十四条）；

3. 维修费支出合规，但设备购置未达标准（0 元 < 10%要求）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情况以效益。

1、分析资金使用情况。

支出类型	金额（元）	占比
维修（护）费	26000	32.30%
培训费	20350	25.28%
其他商品服务支出	34150	42.42%

2、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（1）经济效益：保障日常教学运转，维修支出消除校舍安全隐患 2 处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 3 年。

（2）社会效益：教师参训 13 人次，教研能力提升率 100%；残疾学生送教上门服务覆盖率 100%。

(3) 可持续影响：教师培训提升长期教学质量；设施维护减少未来大额维修成本。